

**深圳迈瑞生物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**  
**关于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**

根据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》以及《深圳迈瑞生物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等规定,我们作为深圳迈瑞生物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的独立董事,对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的相关事项发表如下独立意见:

**一、关于《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的独立意见**

经审核,2023年半年度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、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相关规定。公司《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如实反映了公司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,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违规的情形。

因此,我们一致同意该议案。

**二、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、公司对外担保情况的独立意见**

经核查:

1、报告期内,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,也不存在以前年度发生并累计至2023年6月30日的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等情况,未发现其他将资金直接或间接地提供给关联方使用的各种情形。

2、报告期内,公司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情况,也不存在任何违规对外担保事项。公司严格控制对外担保风险,不存在因对外担保承担连带清偿责任的可能,也不存在违反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8号——上市公司资金往来、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等规定的情形。

独立董事:梁沪明、周先意、胡善荣、高圣平、许静、孔昱

2023年8月30日